

附件二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网络笔试考场规则

1. 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

2. 考生必须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初试准考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考前和考中按照工作人员要求 360 度展示个人复试环境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

3. 考生应选择独立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整个复试期间，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不得由他人替考，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除我校或招生学院明确指定和允许的证件和相关资料外，考试场所严禁存放其他具有存储、收发、查询功能的设施设备等。

4. 复试过程中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不得戴耳机。

考生需要双机位模式参加笔试：主机位（腾讯会议）从考生正面拍摄（需保证考生本人面部及上半身、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且清晰可见），考生使用主机位连接设备查看试题；第二机位（钉钉）从考生侧后方 45° 的位置拍摄，用于监控考生所处复试环境。保证设备电量充足，复试过程中不断电。考试期间，考生应将智能手机全程调至静音，屏蔽语音通话及短信功能（或设置为呼叫转移至其他设备），取消社交软件（微信、QQ）等音视频通话邀请通知，关闭其他 APP 消息通知，关闭手机休眠模式（若无法关闭，请设置休眠实践为 2 小时以上，若考试过程中息屏会导致摄像头关闭）。



环境展示示例，照片来源：华北电力大学能源动力与机械工程学院。

5. 笔试：

考生应于 5 月 13 日中午 12 点之前，将自己接收试题的电子邮箱发送给各招生类别负责材料审核工作的老师，考前 10 分钟监考员将通过邮箱向考生发送试题，同时要求所有考生文字回复是否收到试题。

考生应提前在我校研究生网站下载并打印答题纸（下载网址：<https://yjsy.ncepu.edu.cn/zsxx/sszsxx/a75fc7afe6ba4abeab28b006145a4527.htm>），如考生不具备打印条件，可在 A4 白纸上按照答题纸格式使用黑色签字笔自制答题纸。考生应在答题纸指定位置和规定的时间内准确清楚地书写考生编号、姓名、报考专业、考试科目等信息，凡不按规定书写，漏写、错写或者字迹不清影响评卷结果的，责任由考生自负。在规定区域以外的答案一律无效，考生不得在答题纸上做任何标记。

笔试开考 15 分钟后，视频考场锁定，迟到考生不准参加当科考试，考生不得提前交卷。笔试过程中考生可查询符合要求的纸质资料，但不得通过网络或其他设备查询或以任何形式向他人求助，使用电脑作为复试设备的，笔试过程中不得触碰键盘。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考生应当立即停止答题并停笔，将答题纸逐页拍照（保证图片清晰，整幅 A4 纸在图片内），笔试结束后 5 分钟内将答卷发送到监考老师下发试卷的邮箱。待监考老师清点试卷完成后，方可关闭系统、离开考场。

6. 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音、录像。

7. 复试期间考生不得私自离开视频现场或中断视频，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应主动采用学院规定方式与招生学院保持沟通，由招生学院确定继续、重新或者终止复试，并将情况上报研招办。

8. 复试结束后考生应按工作人员指令离开网络复试现场，不得再次进入。

9. 禁止泄露或公布复试相关信息。

10. 考生不遵守考场规则，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以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执行，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法律责任。